股票代码:600208　　股票简称:中宝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31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二)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8 日发出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现场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下午在浙江嘉兴戴梦得大酒店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407,102,87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84.56%。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邹丽华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修改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选举邹丽华女士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林俊波女士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钱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林兴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刘全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王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姚先国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卢建平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柯美兰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选举沈建伟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陆襄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审议通过了选举陈立波女士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4、《关于为衢州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 1,407,102,87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四、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了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徐伟民律师对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关于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七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中宝股份　　编号:临 2007-32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4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书面会议通知,现场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七名,董事林兴先生因公务缺席委托邹丽华董事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卢建平先生因公务缺席委托姚先国独立董事代为表决。公司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 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的议案》;

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邹丽华,委员姚先国、卢建平;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卢建平,委员林俊波、刘全民;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柯美兰,委员林兴、钱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姚先国,委员柯美兰、林俊波。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邹丽华为董事长,林俊波为副董事长。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聘任林俊波女士为公司总裁。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钱春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钱春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聘任刘全民先生、王俊先生、吕晨先生、赵伟卿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潘孝娜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李晨为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

以上人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附简历)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一)原《总裁工作细则》"第四条 根据《公司法》第 57、58 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总裁。"

修改为"第四条 根据《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总裁。"

(二)原《总裁工作细则》"第五条(十)《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它职权。"

修改为"第五条(十)《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它职权,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权限之下的对外投资、资产处置、贷款决定权。具体如下:

1、对外投资　项目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5 %以下或项目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下。

2、收购、出售资产　公司收购或出售资产的帐面净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5 %以下或公司收购或出售资产的帐面净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下。"

(三)原《总裁工作细则》"第十六条 总裁会议由总裁办公室主任作会议记录, 议题经充分讨论后, 形成会议纪要, 由总裁签署后下发执行并存档。"

修改为"第十六条 总裁会议由行政人事部负责作会议记录,议题经充分讨论后,形成会议纪要,由总裁签署后下发执行并存档。"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内部投资结构和管理关系的议案》: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七年五月十八日

简历:

邹丽华,女, 1954 年出生,中共党员,杭州大学法律系本科学历,浙江大学经济法专业研究生学历。曾任共青团瑞安市委副书记,瑞安市法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温州龙湾区法院院长、党组书记,温州市龙湾区区委常委、政法书记兼法院院长,温州市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副书记。1996 年起历任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新湖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兼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林俊波,女,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浙江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供职于杭州日报社。1999 年起历任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杭州新湖美丽洲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新湖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浙江新湖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钱春,男,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供职于全国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中国安泰公司、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1999 年起历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裁、董事。

刘全民,男,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供职于嘉兴地区行政公署粮食局、嘉兴市粮食局;曾任嘉兴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嘉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兼体改委主任、党组书记,市国资办副主任、证券办主任。2000 年起历任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嘉善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桐乡新湖升华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王俊, 男,1957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嵊县卫生局干部,浙江医科大学校长办公室秘书,浙医大综合服务公司副经理、副书记,浙医大科技开发公司经理,浙江中祥房地产开发公司常务副总经理。1994 年起历任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浙江新湖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江苏新湖宝华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吕晨,男,1962 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在部队服役,后供职于杭州市城乡建委,曾任浙江港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8 年起历任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黄山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蚌埠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镇江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芜湖长江长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赵伟卿,男,1959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中学教师,浙江省级机关党校培训处主任。1998 年起历任浙江新湖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沈阳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潘孝娜,女,197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1998 年起历任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宁波嘉源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李晨, 女,1980 年出生, 中共党员, 浙江大学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2 年起供职于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3 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 31 期董秘培训班,取得董秘资格证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中宝股份　　编号:临 2007-33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三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沈建伟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选举沈建伟先生公司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 OO 七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S 巢东　　编号:临 2007-11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共 2 人,代表股份总数为 119,489,4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9.7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钱万荣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2007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 2007 年财务预算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审议通过《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审议通过《关于聘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审议通过《支付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报酬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审议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03,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8、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调整的议案》,本次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1) 审议通过钱万荣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汤宣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审议通过姚旭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审议通过黄炳均先生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个表决权,反对 0 个表决权,弃权 0 个表决权。

(5)审议通过吴昊先生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个表决权,反对 0 个表决权,弃权 0 个表决权。

(6)审议通过王彪先生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个表决权,反对 0 个表决权,弃权 0 个表决权。

9、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调整的议案》

(1)审议通过夏小平先生辞去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詹振群先生任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9,489,4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以上事项,已于 2007 年 4 月 18 日刊登在公告《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公证或者律师见证情况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鲍金桥律师出席了本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S 巢东　　编号:临 2007-12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黄炳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 5 名董事,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推选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推选黄炳均董事为公司董事长。

二、审议通过《增设公司发展部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总经理提议,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增设公司发展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为此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条款	原条款	修改/新增后条款	备注说明
第二条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秘[1998]273 号文批准,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为:3400001300188(1/1)。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秘[1998]273 号文批准,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经商务部商资批[2006]2408 号文批准,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为:3400001300188(1/1)。	对原第二条第二项进行修改。
第六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200 万元。	对原第六条进行修改。
第十三条	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水泥及相关产品、轻钢结构、新型建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建材设计;设备制造、安装及调试;技术服务。"修改为"公司经营范围:水泥及相关产品、轻钢结构、新型建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非金属矿产品的开采、加工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建材设计;设备制造、安装及调试;技术服务。	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水泥、熟料及水泥相关产品、轻钢结构、新型建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建材设计;设备制造、安装及调试;技术服务。"修改为"公司经营范围:水泥及相关产品、轻钢结构、新型建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非金属矿产品的开采、加工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建材设计;设备制造、安装及调试;技术服务。	对原第十三条进行修改。
第十九条	第十九条 公司的现有总股本为 20,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其中外资股 8,000 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现有总股本为 24,200 万股,均为普通股,其中外资股 8,000 万股。	对原第十九条进行修改。

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S*ST 东碳　　编号:临 2007-18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大股东股权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日前接大股东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 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 2208.2299 万股股权分别出质给四川美德医药有限公司(150 万股)、四川宜宾市林风商贸有限公司(100 万股)、上海沪红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958.2299 万股)。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日为 2007 年 5 月 14 日。

备查文件:关于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被质押的通知;

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质押登记及质押登记解除通知。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S*ST 东碳　　编号:临 2007-19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务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大股东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6 日分别同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贡机械密封件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协议内容主要为: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豁免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债务 26,671,727.92 元、自贡密封件有限责任公司债务 2,268,272.08 元;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在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豁免上述债务后, 根据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向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定向转增 10,631,729 股股权。至此,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同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及自贡机械密封件有限责任公司债务重组工作已经完成。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及自贡机械密封件有限责任公司该项债务豁免按新会计准则处理方法,确认为债务重组收益 2894 万元,将影响公司二季度利润指标。

四川鼎立律师事务所对上述债务重组出具了鼎立律法(2007)7033 号关于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豁免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贡机械密封件有限责任公司债务的法律意见书。认为香凤企业有限公司对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债务豁免行为,符合《民法通则》、《公司法》、《合同法》等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上述债务豁免为一次性收益,并不带来现金流量。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债务重组协议

四川鼎立律师事务所鼎立律法(2007)7033 号法律意见书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S*ST 东碳　　编号:临 2007-20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被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30 时在自贡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平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代理人)6 人, 持有股权数 2211.4543 万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28.62%。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代理人)1 人,持有(代理)股份 2208.2299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28.58%;出席本次会议的流通股股东(代理人)5 人,持有(代理)股份 3.2244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04%。

公司部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每项议案均由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批准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的说明;

(3)、审议批准公司 2006 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批准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批准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审议批准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审议批准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32,521,457.10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159,491,079.15 元,公司截止到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分配利润累计 -192,012,536.25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利润应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8)、审议批准公司 200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审议批准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会议同意续聘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 2007 年审计工作。年度审计费用 16 万元(不含差旅费)。

(10)、审议批准公司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资金能力,会议同意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税后 1.2 万元 / 年。

(11)、审议批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自贡机械密封件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自贡机械密封件有限责任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 在自贡市商业银行贷款 200 万元,期限一年。会议并同意用公司所持自贡凯迪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49%的股权进行质押担保,有效期以双方签订的权利质押合同为准。

(12)、审议批准公司继续为自贡粉末冶金有限责任公司转贷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继续为自贡粉末冶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额度为 20 万元内的三年期担保。

(13)、审议批准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

会议选举顾旅昌、宋万里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4)、审议批准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为:同意 2211.4543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见证律师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四川海峡律师事务所谢君书、陈秋红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的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备查资料:四川海峡律师事务所"关于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宝商集团　　公告编号:2007-012

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六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7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

2、召开地点:本公司五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魏存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代理人)共计 10 人,代表股份 44,560,31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07%。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 44,560,31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2、审议《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 44,560,31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3、审议《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06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886,701.4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51,902,554.00 元,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 -251,015,852.56 元。公司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金 286,607,718.09 元。鉴于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亏损,为了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 200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票 44,560,31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斌

3、结论性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 600608　　股票简称:S *ST 沪科　　编号: 临 2007-052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2007 司冻 185 号)通知,公司股东 – 南京斯威特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3850 万元社会法人股股份被华夏银行南京分行轮候冻结, 冻结期限为 2007 年 5 月 17 日至 2008 年 5 月 16 日。

特此公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8 日

股票代码:600089　　股票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 2007-014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份;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给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新泰支行办理的由公司提供担保的 6000 万元银行贷款部分已到期,部分即将到期,为保证该公司经营所需资金周转,支持其快速稳步发展,公司为该公司在中国银行新泰支行申请的一年期 6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70,522 万元,占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值 233,099.94 万元(合并数)的 30.2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65,200 万元,占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值的 27.97%;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互保总额为 5,322 万元,占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值的 2.28%。增加对鲁缆公司的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76,522 万元,占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值的 32.83%。

该项议案同意票 11 票。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07-017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电话号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所在区域固定电话号码升位,自 2007 年 5 月 19 日凌晨起, 本公司办公电话及传真号码变更如下:

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575-84138692

传真:0575-84886600

特此公告。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9 日